



四川省体育局  
tyj.sc.gov.cn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 四川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来源： 发布时间：2022-06-26 责任编辑：体育局办公室

各市（州）体育部门，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经研究同意，现将《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四川省体育局

2022年4月26日

### 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李克强总理等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根据全国、全省和全国体育系统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及《四川省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安委〔2022〕7号）、《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相关部署，全面排查整治体育系统重大风险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决定在全省体育系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我省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织密织牢部门监管责任体系，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排查全省体育系统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以及成都大运会成功举办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 二、工作目标

按照全国、全省和全国体育系统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推动贯彻执行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十五条措施为重点，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相关要求，根据职能职责，立足从“条”上推动，全面开展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行动，健全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突出重大公共体育赛事和群众性体育活动、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和公共体育设施、各类体育服务机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新兴体育活动、射击竞技体育、航空体育、体育彩票等重点，集中整治安全发展理念树立不牢固、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隐患排查整治不彻底、安全教育培训不扎实、安全生产投入不充分、疫情防控措施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切实摸清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底数，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行业管理机制，严格落实管控治理措施，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坚决守住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底线。

### 三、重点内容

（一）严格落实15条措施。各单位要按照《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川安委〔2022〕8号）等相关要求，深入查找、督促整改贯彻落实安全生产15条措施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推动相关工作落地见效。重点检查市（州）、县（市、区）体育部门及其主要负责人责任落实情况，检查体育系统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项目审批安全红线把守等情况，以及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情况。（责任单位：省体育局安办，各市（州）体育部门，各直属单位）

#### （二）开展体育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1. 体育行业安全管理方面。全面开展体育行业安全管理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检查市（州）、县（市、区）体育部门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以及国家体育总局、省体育局安全生产管理决策部署情况和体育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设、安全责任清单建立、安全工作部署计划、行政审批、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应急管理、督查指导、宣传教育、资金投入等措施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各级体育行业协会安全生产行业自律、行业规范制定、行业安全培训指导等情况。（责任单位：省体育局各处（室）、省体总办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各直属单位）

2. 航空体育运动安全方面。全面开展航空运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各级体育部门及相关单位审批、管理的航空体育运动场所，主要检查相关主体资质合法性、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制订、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安全设施设备配备和队伍建设、场地和设施器材技术指标、应急管理、安全检查等情况以及各级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和决策部署、行业规定的落实情况，督促加强航空体育运动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群体处、产业处、青少处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省航校）

3. 户外运动安全方面。全面开展户外运动项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各级体育部门及相关单位审批、管理的户外运动经营场所和训练场所、赛事活动，主要检查相关审批报备、主体资质、赛事活动制度规范、安全生产机制建设、应急管理、安全风险排查、培训演练以及场地设施、专业设备和技术人员配备、安全生产措施落实等情况，推动管理水平显著提高，有效防范户外运动安全生产风险。（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群体处、竞体处、青少处、产业处和省体总办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相关直属单位）

4.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和新兴体育项目安全方面。全面开展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和新兴体育项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游泳、潜水、攀岩、滑雪4个高危险性体育项目以及小轮车、轮滑、登山、定向运动与野外生存、素质拓展、散打、跆拳道等新兴体育类运动项目经营场所、竞技训练场所和相关赛事活动，主要检查对各级安全生产管理政策法规和工作要求的落实情况，检查相关场所疫情防控、经营资质以及安全生产设施设备配备、安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培训演练、风险隐患常态化排查、应急管理等情况。重点检查体育总局要求暂停的山地越野、翼装飞行、超长距离跑等管理责任不清、规则不完善、安全防护标准不明确的新兴高危体育赛事活动项目是否全部暂停。督促指导辖区体育部门做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日常监管、安全检查等工作。（责任单位：省体育局产业处、竞体处、群体处、青少处和省体总办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相关直属单位）

5.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项目枪弹（库）安全方面。全面开展射击竞技体育运动项目枪弹（库）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射击项目枪弹（库）管理规定落实情况以及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设备配备，枪弹使用人员、保管人员等资格审查制度和枪弹备案、押运、申报、使用、销毁等制度建设落实以及应急处置演练等情况。重点检查专职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情况，严肃查处违规使用枪弹等情况，严查严治，堵塞安全漏洞。（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竞体处；相关市（州）体育部门；省陆校）

6. 公共体育场馆安全方面。全面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大型体育场馆、公共体育设施的安全生产管理机制建设、建筑物安全、游乐运动设施安全、消防安全、应急管理、安全培训演练、风险隐患常态化排查、AED等安全设施设备配备，标识标志设立、风险管理、安全生产队伍建设以及场馆设施规范使用、疫情防控等情况。重点检查各类体育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排查经营性体育服务场馆、设施及相关活动的风险隐患。开展租用村（居）民自建房开展体育赛事活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竞技体育训练场馆、基地、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参照开展。（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群体处、竞体处、青少处、产业处和省体总办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相关直属单位）

7.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安全方面。全面开展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大型体育赛事和活动安全管理制度建设、各级安全管理规定落实、活动审批报备、办赛资质、“四方案一评估”制度落实、“赛事活动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制度执行、场地设施配置标准、安全生产器材和设施配备、参赛人员保险、应急管理、医疗保障、安保人员配备、赛事活动场地安全管理等情况。检查赛事活动疫情防控制度建设、措施落实情况。（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群体处、竞体处、青少处、产业处和省体总办根据职能职责分别牵头；各市（州）体育部门；相关直属单位）

8. 反兴奋剂安全方面。严格开展反兴奋剂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以“零出现”为目标，压紧压实反兴奋剂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重点检查反兴奋剂组织架构、制度建设、食品药品营养品管理、行踪信息管理、引进人员兴奋剂背景评估及协议签订、反兴奋剂宣传教育等情况，推进兴奋剂风险防控体系建设，落实兴奋剂风险防控举措。（责任单位：省体育局竞体处；省反兴奋中心）

9. 体育彩票安全方面。全面开展全省体育彩票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检查体育彩票销售机构运营管理、营销宣传、即开彩票仓储、运输及销毁、办公场所、疫情防控等方面安全生产制度建设、责任落实和日常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并督促整改落实；检查体育彩票销售网点在防疫、防火、防汛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指导督促网点进行整改。（责任单位：省体育局产业处；省体彩中心）

10. 局系统直属单位安全方面。全面开展省体育局系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根据单位自查、机关综合检查、“四不两直”检查等方式，重点开展省体育局系统各省直属单位疫情防控、消防安全、防汛防灾、燃气安全、交通安全、建筑和设施安全、训练安全、异训安全、作业安全等全方位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除风险隐患，提升安全生产工作能力，确保安全稳定。（责任单位：省体育局安办牵头，机关各处（室）配合；各直属单位）

（三）实行隐患动态清零。各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世纪疫情、外部复杂环境冲击下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针对气温逐步上升，局部地区雷雨、大风天气增多，以及进入汛期、高温期以后出现的新情况，对体育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进行系统分析、精准研判，要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全国、全省、各市（州）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巡查、考核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进行“回头看”，确保问题隐患整改销号。各市（州）体育部门对高危体育项目和航空、户外、新兴体育项目企业的安全生产检查要做到全覆盖，其他项目要实行重点督查。省体育局各处（室）要认真组织开展抽查，对检查、督查、抽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采取“发点球”方式，交办属地体育部门负责督促有关单位或企业认真落实整改，确保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到位。（责任单位：各市（州）体育部门；省体育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 四、时间安排

从4月下旬至12月15日结束，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 宣传动员阶段(4月下旬)。各单位要认真研究,分析各级各类体育行业安全监管形势,制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召开会议或利用短信、新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动员,营造全社会关注体育安全、参与体育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 实行检查阶段(5月1日至6月15日)。针对“五一”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成都大运会等重要时间节点,各单位要组织力量采取“四不两直”“三带三查”方式,认真开展督查检查,并落实好检查组组长签字责任制。

一是企业实行自查(5月1日至5月15日)。各市(州)体育部门要督促各地体育企业开展安全隐患及违法行为的自查自纠自报,对企业自己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进行自行纠正处理的,可免于处罚或从轻处罚。

二是属地综合检查(5月16日至5月31日)。按照“属地为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市(州)体育部门组织开展综合检查,对所辖县(市、区)体育部门开展全覆盖检查,对高危体育项目、新兴体育活动、射击竞技体育、航空体育、体育彩票等重点体育企业要全覆盖检查,及时发现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及违法行为,迅速督促整改和依法予以处理。各直属单位要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改。

三是省级综合检查(5月16日至6月15日)。省体育局组织综合检查组,对各市(州)体育部门及有关体育场馆、场所、企业和省体育局直属单位开展综合检查,重点检查各单位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情况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安全生产15条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行业安全管理措施落实情况等,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三) 问题整改阶段(6月16日至8月31日)。对企业自查、属地综合检查、省级综合检查发现的问题,都要建立台账、列出清单、明确要求、压实责任,限期督促落实整改;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确保隐患问题整改到位,严防因隐患整改不及时、不到位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

(四) 开展“回头看”阶段(9月1日至10月31日)。各单位、各处(室)要认真开展发现问题隐患整改“回头看”,重点督查发现问题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和贯彻落实安全生产15条措施阶段任务完成情况,全力确保国庆节和党的二十大期间的生产安全。

(五) 总结提高阶段(11月1日至12月15日)。各单位、各处(室)要认真总结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对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中发现的根源性问题分析原因、增添措施,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建立长效机制。

## 五、工作要求

(一) 周密安排部署。各单位、各处(室)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力亲为、靠前协调,其他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各自岗位安全职责,明确专人牵头负责相关工作,结合近期各级各相关部门提出的各类安全生产工作要求,认真制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落实落细职责分工,成立工作专班或工作小组全面推进各项任务措施落实。市(州)体育部门要认真抓好所辖范围县(市、区)体育部门体育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

(二) 抓好省级检查。省体育局安办牵头组建省级综合检查组。各处(室)根据责任分工,围绕10个体育行业重点领域,填写《四川省体育行业重点领域检查项目表》,于5月5日前交局安办汇总后,分发至各检查组。各检查组根据《检查项目表》相关要求开展省级综合检查,填写相关表格,检查结束后将表格交局安办。各直属单位要积极配合省体育局检查组、相关处(室)开展好相关工作。

(三) 强化信息报送。各市(州)体育部门、各直属单位要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报送相关信息。各市(州)体育部门,各直属单位4月30日前上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各市(州)体育部门,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12月10日前报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总结。

附件：1. 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省级综合检查分组表（检查市州）

3. 省级综合检查分组表（检查直属单位）

4. 四川省体育行业重点领域检查项目表（模板）

附件1

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李克强总理等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确保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取得实效，推动全省体育行业安全稳定发展，决定成立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罗冬灵 省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常务副组长：肖 锋 省体育局党组成员、体育总监

副 组 长：陈兴东 省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兼），四川体育职业学院党委书记

宋绪贵 省体育局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朱 明 省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程 静 省体育局副局长

赵 军 省体育局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

蒋显伦 省体育局一级巡视员

冷世明 省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文碧伟 省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成 员：各市（州）体育部门主要负责人

省体育局机关各处（室）负责人

省体育局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

省体总办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体育局安办，负责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协调、联络及相关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罗孝云同志兼任。

 [打印]  [关闭]

政府部门

省市体育局

市州体育局

体育单项协会

重大赛事网站



四川省体育局网站 主办单位：四川省体育局 蜀ICP备09021596号  
地址：成都市大石西路6号 电话：028-86623307  
网站标识码：5100000020  川公网安备51010402000507号

